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部门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根据乡村振兴的发展战略，组织制订全县花卉和果业的产业发展的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 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培训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

(三) 按照果树栽培技术规程和果品质量等行业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四) 主管全县果苗生产，制订果苗生产计划，管理果苗生产、调剂、调运工作，负责果苗质量监管。

(五) 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合作经济组织等社会化服务组织的指导和运行管理工作。

(六) 负责花卉和果品的市场信息调研、发布工作，参与花卉、果品市场的监督与管理。

(七) 拟定全县果品营销体系建设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八) 编制全县果品贮藏和加工厂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九)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内设处室4个，分别

为：综合股、果业产业发展与技术指导股、花卉产业发展与技术指导股。编制人数小计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16 人，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5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9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6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3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403001]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78.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8.29	卫生健康支出	16.3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20.00	城乡社区支出	42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农林水支出	494.91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8.56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30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8.29	本年支出合计	986.04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7.75		
收入总计	986.04	支出总计	986.04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403001]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86.04	236.17	74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0	36.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1	35.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1	23.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0	11.70	
08	抚恤	1.09	1.09	
2080801	死亡抚恤	1.09	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7	16.3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7	16.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7	16.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00		42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		42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20.00		4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4.91	165.03	329.87
01	农业农村	494.91	165.03	329.87
2130104	事业运行	172.78	165.03	7.7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16.62		316.62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50		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6	18.56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6	18.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6	18.56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403001]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676.99	一、本年支出	678.29	258.29	42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6.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0	36.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20	卫生健康支出	16.37	16.3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420.00		420.00	
		农林水支出	187.16	187.16		
		住房保障支出	18.56	18.56		
收入总计	676.99	支出总计	678.29	258.29	420.00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403001]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58.29	236.17	22.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0	36.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1	35.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1	23.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0	11.70	
08	抚恤	1.09	1.09	
2080801	死亡抚恤	1.09	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7	16.3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7	16.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7	16.37	
213	农林水支出	187.16	165.03	22.12
01	农业农村	187.16	165.03	22.12
2130104	事业运行	165.03	165.0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6.62		16.62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50		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6	18.56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6	18.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6	18.56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403001]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36.17	218.74	17.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63	217.63	
30101	基本工资	77.19	77.19	
30102	津贴补贴	32.98	32.98	
30103	奖金	37.42	37.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41	23.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0	11.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7	16.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6	18.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2		17.42
30201	办公费	5.58		5.58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0.3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2		3.52
30229	福利费	0.32		0.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0		7.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	1.11	
30305	生活补助	1.09	1.09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部门公开表 7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403001]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1	2	3	4	5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3.52		3.52		

部门公开表 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20.00		42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00		42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		42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20.00		420.00

部门公开表 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403001]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公开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986.04		
其中:财政拨款	678.29	其他经费	307.75
支出预算合计	986.04		
其中:基本支出	236.17	项目支出	749.87
年度总体目标	1.以产业安全为前提,常态化开展黄龙病防控,柑橘黄龙病病株率控制在5%以下。2.以项目建设为支撑,不断强化体系建设。建成3.6万亩的全国绿色食品原料(赣南脐橙)标准化生产基地,每年生产5.4万吨的优质绿色赣南脐橙果品。2024年新开发脐橙面积1000亩以上,完成1800人次以上技术培训,实现果业技术培训覆盖。3.以品质提升为核心,不断强化质量意识,保障果品质量。4.以品牌建设为引领,深入开展市场营销和品牌推广。5.以排查整改为抓手,有效防范果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6.以品牌重塑为重点,提升花卉产业产业化发展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花卉面积	≥1500亩
		脐橙总面积	3.8565万亩
	质量指标	柑橘黄龙病控制率	≤3%
	时效指标	病虫害清除率	≥98%
	成本指标	2024年预算资金	976.99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花卉和果树健康率	≥6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花卉和果树效益率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花农、果农满意率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果业开发及脐橙营销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5	
	其中：财政拨款	15.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杜绝早采假冒赣南脐橙现象，进一步加大电商运营力度达到果品销售占总产量的 30% 以上，参与赣南优质果品展示展销，稳定扩大赣南脐橙主攻城市市场份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脐橙营销专项经费	=15.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销售产量	≥3.5 万吨
	质量指标	制止早采及打假 率 (%)	≥98%
	时效指标	制止早采及时率 (%)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果品销售增长率 (%)	≥98%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人)	≥200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保持率 (%)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农满意率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花卉发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5 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有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花卉工作经费（万元）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花卉新品种（个）	≥3 个
	质量指标	基本施舍建设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清理花卉病株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花农人数	≥1000 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人）	≥5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花农满意率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果业产业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新开发或复种病毁果园工作，新建市级标准化生态果园，充分发挥示范园区带动作用，开展柑橘苗木整治专项行动，做好源头防控工作，落实果园生产管理技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果业产业发展资金	=7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新开发或老 果园复种建设任	=2000 亩
	质量指标	整顿柑橘大田育苗、苗木市场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脐橙销售增长率 (%)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人)	≥1000 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保持率 (%)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农满意度 (%) 果农满意度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花卉苗木扶持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5 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有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花卉苗木扶持经费（万元）	=1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花卉新品种（个）	≥3 个
	质量指标	基本施舍建设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清理花卉病株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花农人数	≥10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花农满意率（%）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柑橘黄龙病防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全县建设至少 3 个柑橘黄龙病核心综合防控示范基地，宣传培训防控技术，实现常态化监测，常态化病树普查和清理，发病在 3% 以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柑橘黄龙病防控经费	=2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柑橘黄龙病 防控示范基地 (个)	≥3 个
	质量指标	病株控制率 (%)	≤3%
	时效指标	全年柑橘病树普查及清理工作及 时率 (%)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脐橙销售增长率 (%)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果农满意率 (%)	≥98%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986.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46.96 万元,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8.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3.77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7.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60.73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986.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46.96 万元,主要原因为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36.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3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7.6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749.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8.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37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2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8.04 万元；农林水支出 494.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4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19.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68.9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减少 262.56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678.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3.77 万元,主要原因为花卉产业工作和创建全国绿色食品原材料（赣南脐橙标准化）工作增加等。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2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7.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4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36.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3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7.63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 万元;项目支出 442.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2.0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62 万元,资本性支出 3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大余县还会和果业发展中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42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20 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72.7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50.58 万元,下降 76.1%,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公用支出减少。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3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3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4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986.04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 优化 2024 年预算安排, 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4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预算安排项目 10 个, 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442.1284 万元, 无下属单位。

(十) 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 果业开发及脐橙营销专项经费

(1)项目概述: 果业开发及脐橙营销专项经费项目是为促进大余脐橙产业高质量发展, 建立完善的大余赣南脐橙营销体系, 扩大市场份额, 实现产业提质增效。

(2)立项依据: 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 ⑥负责花卉和果品的市场信息调研、发布工作, 参与花卉、果品市场的监督与管理。⑦拟定全县果品营销体系建设规划, 并负责组织实施。

(3)实施主体: 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 建立完善的大余赣南脐橙营销体系, 扩大市场份额, 实现产业提质增效。

(5)实施周期：1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15.5万元。

(7)绩效目标：销售产量不少于3.5万吨，电商运营力度达到果品销售占总产量的30%以上，带动就业人数达2000人。

2.果业产业发展资金

(1)项目概述：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是为促进大余脐橙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开发或复种病毁果园面积，新建市级标准化生态果园，推广安装肥水一体化果园，充分发挥示范园区带动作用。开展柑橘苗木整治专项行动，做好源头防控工作，落实果园生产管理技术。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培训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③按照果树栽培技术规程和果品质量等行业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2024年全县脐橙面积稳控在4万亩。在全县范围内实施果园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0.2万亩，进一步提升果园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做好新开发或复种病毁果园工作，新建市级标准化生态果园，充分发挥示范园区带动作用，开展柑橘苗木整治专项行动，做好源头防控工作，落实果园生产管理技术。

(5)实施周期：1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70万元。

(7)绩效目标：完成新开发或老果园复种建设任 2000 亩。

3. 柑橘黄龙病防控专项经费

(1)项目概述：柑橘黄龙病防控专项经费项目是为促进大余脐橙产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果农自主防控作用，重点抓好幼龄果园病树清除、失管果园清理和 6—10 月新梢萌发期柑橘木虱防治，确保全县病树清理、柑橘木虱防治到位。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培训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③按照果树栽培技术规程和果品质量等行业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宣传培训防控技术，实现常态化监测，常态化病树普查和清理。2024 年年度目标：新建 3 个柑橘黄龙病核心综合防控示范基地，柑橘黄龙病病株率控制在 3%以内。

(5)实施周期：1 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元。

(7)绩效目标：实现常态化监测，常态化病树普查和清理，柑橘黄龙病病株率控制在 3%以内。

4. 花卉发展专项经费

(1)项目概述：精心打造我县花卉基地，鼓励支持花农引进适合我县种植的新品种促进大余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培训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

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5 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有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5)实施周期：1 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10 万元。

(7)绩效目标：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 个新品种、新技术。

5. 花卉苗木扶持资金

(1)项目概述：精心打造我县花卉基地，鼓励支持花农引进适合我县种植的新品种促进大余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培训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精心打造青龙平岗瑞香花卉基地，充分利用基地内的闲置大棚。聘请专家到我县召开花卉发展研讨会，举办技术讲座和实地技术指导，对花农技术培训实现全覆盖，提升全县花卉种植户技术水平。

(5)实施周期：1 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100 万元。

(7)绩效目标：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2 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有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3.52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3.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等。

（三）住房保障支出：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反映单位城乡社区事务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反映单位农林水事务方面的支出。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指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产品、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四）农业生产发展：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五）农业病虫害控制：指用于病虫鼠害及疫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